

中共达州市达川区委组织部文件

达川组通〔2017〕163号

中共达州市达川区委组织部 关于组织开展十月份“党员活动日”主题活动的通知

各乡、镇（街道）党（工）委，区委各部委室局，区级各部门党组织：

根据全市统一安排部署，2017年10月11日是十月份“党员活动日”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此次活动倡导以“喜迎十九大 不忘初心跟党走”为主题，各地各单位也可结合自身职能自选主题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开展“喜迎十九大”系列活动。广泛开展“先进典型选

树”、“亮身份争先锋”、“书画摄影征文”等活动，引导广大党员干部以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，迎接十九大的胜利召开。

（二）开展“不忘初心跟党走”大讨论。围绕“理想信念是否坚定、过硬本领是否练就、高尚品格是否锤炼”3个方面，组织全体党员干部进行深入讨论，从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。

（三）过“双生日”。为当月入党的党员过“政治生日”，为当月出生的党员过“自然生日”。集体重温入党誓词，组织当月入党同志讲述入党动机，回顾党内经历，表达努力方向。

（四）缴当月党费。组织党员缴纳十月份党费，如实登入《党员手册》，促使党员自觉履行义务，牢记党员身份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“党员活动日”，各地各部门原则上不再安排其他重大工作或活动，充分保证活动时间。活动以支部为单位组织开展，支部书记组织实施。领导干部坚持“三带头”表率示范，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，不坐主席台、不作重要讲话、其他党员对其不称职务。各级党组织要扎实开展，并以图文并茂的形式认真填写“党员活动日”记实表，在活动结束5个工作日内，按党组织隶属关系报上级党组织备案。

附件：“党员活动日”记实表（样表）

中共达州市达川区组织部

2017年10月10日

组织部

附件

“党员活动日”记实表（样表）

党组织名称：xxxxxxxxxx

活动类别：xxxxx

2017 年×月×日

活动 时间	×时×分开始 ×时×分结束	活动 地点	xxxxxx	主持人	xxx
活动 主题	xxxxxxxxxx				
参加 人员	xx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 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、xxx				
活动 内容	1. xxxxxxxxxxxx 2. xxxxxxxxxxxx 3. xxxxxxxxxxxx 4. xxxxxxxxxxxx				
活动 照片					

填表人：xxx

审核人：xxx

中共达州市达川区委组织部办公室

2017 年 10 月 10 日印发
